

《俗》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俗》

13位ISBN编号：9787508627670

10位ISBN编号：7508627679

出版时间：2011-12-1

出版社：中信出版社

作者：黄伟文

页数：21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俗》

内容概要

我不知道如果我不是写歌词的，还有没有机会写散文，而且得到出版。对，换你来写，或者更好。但这句话，不妨看完才讲。30元，未必够你买两叠空白A4纸，而A4纸不能陪你坐巴士坐地铁坐马桶，但我可以。

作者简介

黄伟文

与林夕齐名 香港著名填词人

王菲 陈奕迅 黄耀明 麦浚龙 何韵诗 薛凯琪 林海峰 杨千女华..... 御用填词人

其实最中意shopping，最憎恨字，星期日尽可能不写字，去shopping。

作品有：《浮夸》《下一站，天后》《最佳损友》《陀飞轮》《裙下之臣》《单车》《葡萄成熟时》《十面埋伏》《无人之境》《奇洛李维斯回信》《相依为命》《可惜我是水瓶座》《好心分手》《最佳位置》《再见.....露丝玛莉》《野孩子》《犯贱》《大开眼戒》《如何掉眼泪》《垃圾》《小玩意》《这么近那么远》《小王子》《小玩意》《你没有好结果》《有人喜欢蓝》《给我爱过的男孩们》《喜帖街》《浮夸》《最佳损友》《陀飞轮》《裙下之臣》《单车》《葡萄成熟时》《十面埋伏》《无人之境》《奇洛李维斯回信》《相依为命》《可惜我是水瓶座》《好心分手》《最佳位置》《再见.....露丝玛莉》《野孩子》《犯贱》《大开眼戒》《如何掉眼泪》《垃圾》《小玩意》《这么近那么远》《小王子》《你没有好结果》《有人喜欢蓝》《给我爱过的男孩们》《喜帖街》

书籍目录

可惜我是Miranda
 一九六九年的《VOGUE》
 刹那空虚恒河沙
 有点演技
 与十万苍蝇同游西班牙Ibiza
 致有个娱乐乜人台长
 忆莲云吞
 随书附送
 她睡了一星期
 意大利上下集
 荷包蛋达人
 想象力累事
 婴儿炸弹
 BAD EDUCATION
 人啊！人！
 蒙面跳水队
 衰人
 2046624004264206
 噱头城市
 独吞小王子
 在出发的一天晴朗
 Hello Kitty磁石贴与不钟意Hello Kitty的我
 有品味与有品
 花生醒魔术？
 凤杨花古，克不容缓，志在必德之后……
 死亡笔记
 单车
 第十一个救火的少年
 知人口面
 通宵地图（一）
 通宵地图（二）
 四次纽约
 纽约停电记（一）
 纽约停电记（二）
 纽约停电记（三）
 长期扮病者
 女人戏
 Cate
 飞机餐，火车餐，船餐
 全兔自杀手册
 午后之红茶
 赢硬
 世博、二十世纪少年与长篇故事（一）
 世博、二十世纪少年与长篇故事（二）
 反快乐王子
 老咯！
 妒忌梁朝伟

《俗》

坏电脑恐惧症
一个人去旅行
幸福跳楼机
有鬼！……
作为黄伟文
E下留Fax
不是我去的地方
辣妹护士

章节摘录

可惜我是Miranda有些本来很可爱的人，一时心烦，有了顾虑，忽然就变得不可爱了。不是劝你给次机会，不要太快放弃这些人，是提醒你，纵然生活上诸事不顺，还是得保持自己可爱。死老窦都要懂说笑。最后一季的《Sex & the City》，或许太自觉要收回鱼丝，俗称埋尾，有了负担就轻快不起，太执著要有个圆满结局，沿途只能走马看花，连讲句笑话的闲情都没有了。第一季时最好玩，玩斗看得快，玩斗背得熟，当然还要玩对号入座。人人将Carrie分给我，或者因为我着衫鬼五马六，或者因为我卖字维生，又或者因为他们个个自己都争着做Samantha。总之Charlotte就一定无人吼。可惜我是Miranda。最吻合的地方是她的cynical（字典通常译做“愤世嫉俗的”，我嫌不够刻薄，也欠爆炸力，我宁愿译做“百弹”），而且，在过去五个季度里，她几乎伤害了每一个她爱的人，包括她自己。这一点我也最拿手。唇亡齿寒，我自然最担心Miranda的下场，四个主角里面，她卖相最普通（连美术指导通常也派给她最丑的戏服！），脾气也最臭，没有情人的时候怕闷，有情人的时候又赶人走，孤独固然悲哀，但幸福令人患得患失，更不自在。没有信心捱得到大团圆，不如一下子将小心翼翼砌起来的扑克塔一手扫低，先下手为强，起码“分手是我提出的”！也无谓给机会你将来飞我，伤心喔！比起“生得靓”的Carrie，“就得人”的Charlotte和“抽得水”的Samantha，“什么都不行”的Miranda似乎最不容易得到幸福，但你看我好我看你好，有苦自己知，想深一层，其实我们谁又比谁更容易？

《俗》

编辑推荐

《俗》是黄伟文唯一一本散文集，此书专门让人打发在地铁、厕所的无聊时光，千字一篇，内容有算不上丑闻的明星秘事，也有异国风趣冒险，还有港式风格的流行术语解读……说了这么些废话，但还是偏离不了和时尚不清不白的关系。“热爱飞机餐；热爱便利店里热乎乎的东西；策划着翘班逃离居住的城市；爱百货店和名牌；爱夜生活；买椟还珠地喜欢杂志赠品；无数次在 deadline 之前耍小聪明地争取时间；很想跟心爱的人一起坐一次摩天轮；而人变老的表现是越来越中意那些粉红嫩绿鹅黄……”

1、如题。看完后感觉作者文笔不错，内容也很有意思，但潜意思里总怀疑这些笔下的感触应该出自细腻女性之手。作者形象黑壮，时装品味怪异却确实有自己特点。原来，他粗糙的外表是经过细致打磨后的粗糙，内心的细致易感却是与生俱来。对我辈来说，这样的男人，伤不起，真可怕

2、突然发现自己有个习惯，如果从机场启程开始一段旅行，若非时间很急不得不健步如飞奔向登机口，我都会不自觉地逛到书店，买本书看。打发时间也好，装13也罢，不说那些没营养的杂志和励志书籍了，我买过的能够称得上装13的书，大概只有韩少的《独唱团》，还有前天在机场买了的黄伟文的《俗》。掏钱包付账的时候，发现书本封面右上角的折痕处已经破损，我请工作人员帮忙找本新的，结果被告知这是最后一本了。我立马收声，付钱走人。航班延误了一个多小时才起飞，整机的人就枯坐了一个小时巴巴地等着~~我就用这一个多小时加上飞行的三个小时时间（除去睡觉时间不到2小时吧~）翻完了这本书。要怎么形容相见恨晚的感觉？惊喜。惊艳。很喜欢书名。俗。就这么个字，透着股傲娇。我就是俗里俗气了，你爱看不看！其实我就喜欢这样的小别扭。看封底，黄伟文写到“28元，未必够你买两叠空白A4纸，而A4纸不能陪你坐公车坐地铁坐马桶，但我可以。”我突然一下子就爱上了这个别扭的光头胖子。以前听他的《勇》，《可惜我是水瓶座》，《好心分手》，《浮夸》，《最佳损友》，并没有太深刻的认知。只觉得和林夕不分伯仲，好词人。只是林夕写的伤口太痛，黄伟文只是淡淡描述，甚至还不妨碍地插科打诨。我以前一直以为写到句句带血字字含泪才是真性情，才配得上绝恋，谁知现在再听黄伟文，这些闲言碎语让我听得心中大恸，句句如晨钟暮鼓，与林夕相比竟不差分毫！这个男人，太懂得用最平易近人的话语接近你，然后一刀毙命。他歌词里透出的绝望太美，让人毫无招架之力，直接沦陷。看《俗》，又觉得这个胖子太可恶。怎么可以这么好玩！这么有爱！！这么这么萌！！我看得几次笑出声来，引来邻座的国际友人无奈的眼光，估计把我当成了二傻。。。书本里的文字和他写的歌词风格差得太多太多了，真的很温暖，很心灵鸡汤的感觉，如果用来heal the broken heart的话，效果应该很不错！书里篇文章短小精悍，但是每篇都有着绝妙的触点，让我每每看到只想拍桌叫好，有些想法让我觉得有种思维被洞悉感，或者说惺惺惜惺惺的感觉，还有的想法让我诧异，仿佛天外来客的另类三观被触发，还有的想法简直让我无语、哭笑不得。我不得不佩服这个胖子自圆其说的功力和三次元的大脑构造。最喜欢的是那篇《刹那空虚恒河沙》，量词实在是太迷人，太美妙啦！！！还是直接摘抄原文来吧：-----较有禅味的是“极”，十的四十八次方，以为到了尽头，登峰造极了吗？还有数不完的“恒河沙”。。。。。。-----十的六十次方叫“那由他”，已经到了不受控制的地步了，哪里还由得他计较？还要再追求下去，真的“不可思议”！哦，原来是个量词，不可思议已经够不可思议了，竟然还可以加重语气：“喂，你这个人，三个不可思议！”-----真的去到知识的尽头，反而懒，“无量无数”搞定，有种费事同你讲，“总之好多啦”的晦气。-----小数据后三十位，“模糊”最应该的，想不到写作时用来描述时间短暂的“须臾”，“瞬息”，“弹指”，“刹那”原来有着程度上的分别，弹指间，原来过了几多刹那。一直以为是形容时间的专有名词，竟然本来都是量词，光阴变成了数字游戏，顿时失去浪漫感，何必事事digital？最惨的是，十个“清静”，原来换一个“空虚”。难怪大家那么不甘寂寞，那么爱吵闹。-----还有《忆莲云吞》，看完我好想摸摸胖子的光脑袋啊~~这个脑袋。。别扭精啊。-----再后来，有不少次的相遇，我信我只要奋进地抓紧机会，表现出我仅有的公关能力，林忆莲的云吞，我还是可以热腾腾地吃到的，但我没有试。-----不值得因为一碗云吞失去一个偶像。我最后的偶像。-----买她的烹饪书，幻想她亲手弄给我吃，留一个可望不可即的美丽距离，是我对仰慕的人，最优雅的崇拜姿势。-----林忆莲包的上海云吞，应该是世上至令人感动的美味吧，只要我从来未吃过。胖子啊胖子，你真是俗不可耐！可是能怎么办呢？我爱的就是你的俗！

3、去读这本书完全是因为Eason的歌词，《陀飞轮》、《无人之境》、《单车》。。。一首首那么独特、犀利、缠绵悱恻抑或荡气回肠的歌词，让我不禁细细品读回味的同时，也对作词人产生了浓厚的兴趣-怎样的人能填出这样的词？不得不承认，对于我这个功利的理科生而言，读这本书的开始很长一段时间发觉它非常无聊，简直boring me to death la！为何这个男人连如此琐碎细微的小事都要拿来写？！强迫症迫使我继续看下去，直到一篇《死亡笔记》中提及想象力与创作，才恍然大悟：喔，人家是才子呀，创作型人才！当然与理科生不同啦。感性、细致的观察、丰沛的感情、没有条条框框的约束才是灵感的温床嘛！至此、对他的八卦、gin、矫情和怪诞的思维忽然有了好感，不带任何目的性的去读这些零散的文字，确实也很有趣：总感觉他是那个长不大的小孩，独特的视角、怪诞的想象，

很有爱！：）就像书的尾页所说：“书费未必够你买两叠空白A4纸，而A4纸不能呢个陪你做公车做地铁坐马桶，而我可以。”随性、真实，也算很有趣。

4、很久没读过随笔散文了。总是感觉自己的思想达不到作者的境界，无论是对爱情还是生活的思考。终于，这次确实确实读懂了他的思想。因为我们都是俗人，都是为自己而生活的人。我无那么伟大，心里装不下那么多人，只能想到自己的感受。你说俗也好，无聊也罢，我们过得就是这样的生活。工作、娱乐、旅游、柴米油盐酱醋茶……每一件事都非常普通，每一件事都非常重要。喜欢的主角终于苦尽甘来拿到奖项，工作中出现的小故事小插曲，旅途中遇到倒霉之极的事却发现城市另一个模样，我们都可能在生活上遇到。但其实有几人会似wyman甘真实表达出自己的感受。通篇通书wyman都话自己怪。怪吗？我就不觉得，因为我也经常这样想问题，俗人的思想本来就是这样普通吧。喜欢别人不喜欢的人、东西，觉得自己独一无二。喜欢看东西不一样的一面，发现令生活充满美感。我不是双子座，但我大概知道双重性格的他们是不甘平凡的。我不是香港长大，但也是看TVB长大的，港人的思想作风非常熟悉。想不到更好的题目来写这篇书评，可以写翻个无题吗？

5、一九六九年的<VOGUE>“去买自己和喜欢的人出生年月日的旧报纸”，应该是一件很浪漫的事情吧。不过Wyman却找到了一九六九年的<人民日报>，“我对祖国祖史未至于冷感到那个地步，可是一九六九年的<人民日报>（或当年的国内喉舌报章）我要来做什么？好像不很浪漫吧！”估计这么浪漫的事情我那个年代的人也无福消受了，1989年的报纸、杂志我要来做什么？假设一个多年未见但依然记得你生日的朋友带着一份上面印满和谐内容的1989年的杂志，而你深知那一年非常不和谐，好像也不是很浪漫的样子。“二十年前，当世界上的一切信息还不是一个click的距离的时候，穷家孩子们不用花钱而比较creative的方法自娱，我想到的其中一个节目是去大会堂政府图书馆借阅旧报的微型菲林，做一做石器时代的Google。”Google真是一个神奇的工具，有了它，世界从未像现在这么开放与透明，你甚至可以搜索到你在意的人、的事的任何信息，可惜亦因为它，人类从未像现在这般孤独，连同一屋檐下出去吃个饭都不会行几步敲下门亲身问候，而是用IM来代劳：“在吗？出去吃饭吧。”“好在想起朋友的哲学：你不记得我几时生日不要紧，我自己买好蛋糕，上你家，按你门铃，等你同我一齐切，一样开心！”突然想起旧年一个陌生号码发来短信的生日快乐，那天是我农历生日，这样都能记得住，真犀利。而虽然那朋友的生日与我相近，我却记不住，枉费初中两年一起坐巴士返屋企的时光。刹那空虚恒河沙“小数点后十三位，‘模糊’最应该的，想不到写作时常用来描述时间短暂的‘须臾’‘瞬息’‘弹指’‘刹那’原来有着程度上的分别，弹指间，原来过了几多刹那。一直以为是形容词时间的专有名词，竟然本来都是两次，光阴变成了数字游戏，顿时失去浪漫感，何必事事digital？最惨的是，是个‘清静’，原来换一个‘空虚’。难怪大家那么不甘寂寞，那么爱吵闹。”话说我也不知道原来这些量词在中文里是如此博大精深，虽然有的也很无厘头，比如10的60次方就叫“那由他”，大概就是“唔理啦，好Q多啊”，而10的68次方就叫“无量数”，相当于“费事同你讲，总之好多啦”。反而是小数让人耐人寻味，本以为“须臾”和“刹那”已经是非常少和短暂的了，想不到终极小数居然是“清静”，居然比“空虚”还要小，怪不得出家人要说自己“六根清静”而不是“六根空虚”了，又抑或是“空虚”还包含着一些舍不得的尘世俗念，而“清静”已是超然物外了吧。有点演技Wyman话，奥斯卡影后方程式=丑+惨+露点。我要回家等电话“小时候，觉得一元很大，可以做很多事，实在没有理由挥霍在打个电话上面的。年纪变大了点，一元变小了点，在花到最后一个铜板打电话时候，那种最后一次机会的感觉，也有点无端端的荡气回肠，至少，那个年代，讲句话与听句话都比较有人珍惜。现在，不只真心要找你的人，连打错电话给你的人都不介意打错给你三次。‘喂……都说不姓陈啦！’”有时候真觉得世界好神奇，越进步的技术在人类交流应用中却退步，比如媒介，比如交通，科技发达到“弹指”间可以TEL到某人，“瞬息”可TEX到某个人，“逡巡”间可以跨越太平洋从香港飞到密歇根，但你们从不会相见。科技发达到人类即使知道彼此的存在也可以视而不见。等电话？等你卤味！忆莲云吞“林忆莲包的上海云吞，应该是世上至令人感动的美味吧，只要我从未吃过。”这篇大有“距离产生美”的含义。对于这种矛盾，你是保持一个在操控范围内的远近距离独自静静欣赏同时在内心揣测他/她/它的美但只是自我猜度，抑或是冲上去肆意揭开他/她/它的面具面纱面罩面膜清清楚楚仔仔细细地看透其中的细节与毛孔终可看到真相？你要考虑到好多，所以话，真是一个矛盾。随书附送“在人家写字台上发现他们珍而重之地裱起小儿女因为没有零用钱买礼物，所以亲手画的生日卡，我总不禁觉得这种心灵鸡汤式的‘暖在心头’很罐头，廿几年来仍然用人人用过的这一招也太例牌了吧，奇就奇在竟然还有人真的为这种‘廉价煽情’而感动啊！只因未曾被卷入漩涡吧！知道自己今年生日，冷不防收到好朋友女儿送的生日卡，看见上面

歪歪斜斜地写着我的名字，呀~原来真的很要命的。”突然我也想起V君送给我的礼物，说是亲手一针一线地缝出来的，虽然看起来有些粗糙但是一点都不令人嫌弃，反而是我接受礼物的时候显得有些惊愕和失措，亲手做的？真要命，果然还是只因未曾被卷入漩涡。无奈的是那图案委实可爱得太招摇，拿不出街吧，藏到箱子里吧。意大利上下集“当年我以三十二岁的高龄踏单车经过‘西班牙阶梯’，结果不慎撞上停在路边的出租车，把人家的后视镜撞歪了，司机想捉我赔钱，我竟然一反常态，恶向胆边生，连人带单车转头就逃，他竟然还开车追来，我一路加速，年龄竟跟着倒退，廿七岁……廿三岁……十九岁……十七岁……知道我终于摆脱了那个司机的时候，大口喘气的那一刻，我变回了十五岁少年时代的自己。”这一段写得好有感，有时光倒流返老还童的feel。荷包蛋达人“为什么篮球打得好可以拥有过亿美元身家？歌唱得棒可以获颁大紫荆勋章？铺床铺得好却不会有床迷会？剔牙剔得干净却不能登上杂志封面呢？……于是我一个人将那只蛋，悲哀而隆重地，吃了！联通金牌幻想发达梦一并吞了落肚。本来有权惊天地泣鬼神的珍品，居然只能变成无人问津的屎！……红了就讲什么都有人听，红了就万事有商量。”想象力累事这一篇大概讲的是关乎想象与现实。有想象力不是坏事，无论放在哪个领域都几有意思。君不见在ACG中各种fans的九不搭八的脑补，譬如火影，救命啊，那些狂热fans天马行空到鸣人和佐助分别使用六道仙人的身体和精神能力联合对抗同时拥有两种能力的宇智波斑，还无端端开发出原著作者都没有提出的理论，还煞有介事地提出理论来源考古依据历史背景，有冇搞错啊，一味地意淫。不过亦有意淫成真的事例。<新仙剑奇侠传>，只要达成特定的条件，会出现旧作中不可能出现的结局！“虽然现实总是无情，世间的缺憾，且用美梦来圆。就让这一段不存在的幻想，弥补我们内心的期盼。”估计这就是主创人员的内心构思吧，但是此后的续作都按照“美梦”的故事发展下去了，估计是制作者觉得把男主角弄得这么惨对不起fans吧……果然到了第五代他们终于对不起观众了。婴儿炸弹“朋友有喜，我们的反应通常是问：‘你ready做爸爸妈妈没？’其实多余，这个世界何曾有事是问过我们ready没有才发生的？大家不都是硬顶上迎接生命中一个个的突如其来，见步行步，边做边学吗？”BAD EDUCATION“其实，孩子只肯受教于爱他们的人，很多大人成为了大人之后，通常都忘了这一点。”“厕纸一类不会变坏但一定用得着的日用品不妨趁减价买定一年分量。”人啊！人！“传统的青春片或卡通片，一班（是不是错字啊：般）四个好朋友的黄金比例：一个正常男主角，一个正常女主角，一个四眼的（或矮的或瘦的）加一个肥的。（如果还有第五个，那个应该是第二正常男主角。）”蒙面跳水队“我当然没有判别郭晶晶表现的专业知识，但有时不禁会想：如果世界各地的选手自高台跃下前，都先戴上个飞虎队的面罩才比试实力，奥运跳水赛果会否从此改写？”独吞小王子“我是那种明明很希望得到一样东西，有一天发现有人送我一个，本应开心，但若看见公司每张写字台上都有一个的话，马上不稀罕的那种人。当人人以小王子自居，夸张自己永远长不大，永远怀着赤子之心时，我就会一脸不屑地说：‘我思想好成熟的！’可以避免跟大队。”这一篇Wyman怨念，不中意和别人一样的怪癖。当然，我也无法想象怎么会有人看到和另一个人穿一样的衣服还能冲上去抱着他/她然后激动到哽咽，说：“好开心，我跟你穿一样的衣服！”就好比虽然大家用的都是样子差不多的手提电脑，但是，我能在动态模糊垂直同步bilibala特效全开的情况下双开<永恒之塔>高帧数流畅运行，而你的不能。又好比大家用的都是外形差不多的耳机，但是，我用一个高质的前端配个耳放就能听出蔡琴<被遗忘的时光>里面的每一个齿音，而你的不能。这种事，只是在心里想象就爽快啊。这估计是某种病态吧，喜欢一种东西就想占为己有，而全世界都不能有。在出发的一天晴朗在晴朗的一天出发有品位与有品这一篇狂闹那些有心无心泄露剧情的人。与其闹爆他们，不如加入他们。早早的在他人未醒觉是佳作前去把这部电影/电视剧看了，然后一脸无公害地扮作无心泄露的样子有心泄露剧情吧！花生醒魔术发生什么事？吐槽语言的纯洁性。说一些人为了显得很潮显得很cute故意读“懒音”。广东人尤其如此，不论讲粤语抑或是国语。譬如粤语，地地道道的广东话不好好学，去学某些港人的懒音。“我”字不好好读，偏要读成“屙”（介乎第二声与第三声），“你”字不好好读，偏要读成“里”，诸如此类举不胜数。又譬如国语，地地道道（有待考究）的普通话不好好学，去学某些台湾小家子女人发嗲死扮Q型的说话方式，这里就不举了。“凤阳花古”“克不容缓”“志在必德”之后’……（为什么多了两个’）读到这一篇，真觉得不愧是一本可以带进厕所坐马桶看的书。死仔包“作为女人，有什么能比驯服一个坏孩子更接近终身成就，母性与爱情同时都得到灿烂的洗练和发挥。”原来这就是“男人不坏，女人不爱”的理论来源。死亡笔记“‘我好想知道，你是怎样找寻灵感的？’这是我近十年被问得最多的问题。”“心里面最想的的就是收起客气的笑容，冷冷地告诉他们：‘你问得出这个问题呢，就已经证明你没有这方面的天分，还是死了这条心吧！’”“创意不是方太菜谱，到街市买齐材料，跟足步骤一二三就可以似

模似样地照办煮碗，而是种关乎领悟与融会的微妙意识运动，如果以为问个三言两语就能尽得真传的话，这个人的思想制式基本上已不支援‘创作’。”单车“明明是首责怪父亲的歌，怎么忽然会被接收（受？）成‘歌颂’呢？也许是自己力有不逮吧，当然不能怪香港人喜欢断章取义啦！唉，被错怪了，固然惨，但被错爱了，原来更悲哀。”原来如此！我也一直以为是一首歌颂老豆的歌，而且这首歌由肥陈唱出来十分有味，原因是肥陈老豆因为种种问题要肥陈帮他执首尾，照理说肥陈应该不喜欢他老豆，尽管有个花钱大手大脚的老婆，但为了筹医药费给老豆肥陈一直努力工作努力赚钱，真系乖仔。但Wyman如今居然说这首歌其实是用来“怨恨老豆”的……早知道结果如此就不深挖歌词背景了。又或者可以用另一个原因来解释：恐怕是Wyman内心都不知道自己多么爱自己老豆吧，责难中的字里行间透露出来的绵绵情意，fans不是误解，而是直觉。知人口面话说Wyman去朋友屋企打机，期间遇到不认识的日文，“于是朋友大叫正在厨房蒸鲩鱼的阿妈，只见平时好像只懂买菜烫衫追《皆大欢喜》兼被呼喝到女奴一样的auntie，踢着拖鞋出来，抹抹手拉下老花眼镜不慌不忙地瞄了那部plasma，轻描淡写地丢低一句：‘它说跟着这版bonus，有什么问题连按 x 就可以啦！’”“‘她年轻时好迷加山雄三，所以去了日本读书，早稻田毕业。’朋友再补充，‘钢琴八级！’”“都说人生苦短，但用来埋藏秘密，原来也够长够阔收起几部X档案。”CateCate Blanchett。“人家问她奥斯卡之夜打算穿什么，她说：‘一条万一儿子吐在上面都还是漂亮的晚装裙。’如果提名落败但镜头又对着你怎么办？她说：‘带老公去，如果宣布的不是自己的名字，就微笑然后细细声同老公讲：‘kiss me！’’得奖后的press room里，有记者问了她一条颇多余的问题：‘Do you think the Oscar will change you？’她的答案也史无前例，Cate姐笑笑回答：‘Absolutely, you asshole（当然会，你只屎忽鬼）！’”飞机餐，火车餐，船餐Wyman不仅对衣着各种挑剔，就算对颠沛流离的旅途餐点也各种挑剔。之于我，深知上帝并没有赐予我“皇帝舌”，即使在别人看来再有口福，我也只是觉得OK，讲“好味！”都只是随口讲讲，不要当真。对于食物我并不执着，只要食得落肚。全免自杀手册“幽默感素来都是种被低估了的强力武器和万用锦囊，只可惜明明没有讲笑才华但天天扑出来搞笑的人，在我们的娱乐圈中太多了；以为自己正在义正词严地讲话而不知道自己其实很好笑的人，在各行各业中都太多了。”看完这一篇想起我的上铺R君，一个超级无敌冷笑话高手，我想他的本意真的是想搞笑，无奈实在没有搞笑天分，讲的笑话（或者承接话题）都非常冷，但众人又不想气氛尴尬，于是都给面子“呵呵”或“哈哈”笑两声以资鼓励。除了我，我真的笑了，笑着同他讲：“你知道吗，你真的好冷，ha-ha！”午后之红茶“并非形同陌路，偶尔不期而遇，也觉温馨。今年在香港的大型超级市场碰见‘午后之红茶’，还是忍不住要捧一两瓶回家，干杯叙旧。”我就没有这种情结了，相反，每每看见各种新上市的饮品，我都会逐一去试一试，譬如在实习期间，在“百里汇”看见“鸿福堂”出了很多新饮品，于是一日一瓶，终于一个星期左右全部试完。有段时间颇迷恋阿萨姆奶茶，觉得茶味很香，稍微加热了味道更醇，去电影院必须带一瓶。后来渐渐又不喝了，原因是什么我也不知道。虽然经常尝试各种新饮品，但如果是吃零食时必须下楼买瓶饮料的话，那必定是可乐。“我本来就是喜欢‘假味’的人，十个人有七个受不了化学合成蜜瓜奶，我一直当宝，根本不像士多啤梨原味的士多啤梨雪糕也很合我口味，真的士多啤梨反而嫌酸，受不了。当然也试过对有些人产生幻想，幻想我们相聚相爱时的完美画面，结果真正见面十秒钟后就已吵起架来。”“相见不如怀念，怀念不如老作，虚构的幻想的伪冒的假的，也许才是我杯茶。”世博、二十世纪少年与长篇故事（二）“如果每个人的一生都是篇长篇故事的话，我的一篇，头几个章回都铺排得不算精彩，或许因为这样，我才会更加希望后来的篇幅可以努力追回一些峰回路转吧。”“做观众时固然怕看不下去看出反高潮，做创作人时更加缺乏信心培育看守一株烟花由头灿烂到最后一刻，所以，回想起来，我拣写歌词而不是小说作为表达自己的媒介，原来都是性格使然，在我来说一挥而就的三五七句比洋洋洒洒动辄数十万字更容易拿捏控制。”反快乐王子“请别以为你们大人不给他们《快乐王子》，小朋友就没有机会实习适应悲惨世界吧，学业上的成王败寇，年长亲友的辞世，父母的离异，家庭经济环境的急跌……这个年代，小朋友自己要应付面对的现实惨况可多着呢，别以为做小孩最易做，无声无息地，他们早已经不是快乐王子了，你们大人才天真。”老咯！这一篇Wyman控诉年龄。“不是怕老，只是舍不得年轻的感觉，两者之间请注意是有点不同的。”其实我也了解，我是八九年出世的，但是我痛恨被别人归类为“八零后”或者是“九零后”，并不是我嫌这样显老或显脑残，只是我不喜欢被贴标签，为什么我一定要贴上标签然后跟某些特定群体抱在一起呢？“不要笑我，他朝君体也相同，终于有一日，你也会像我一样，每次病，无论大小，都担心自己今次会死，并且对各种看到的医学新闻很留意很上心的。有人安慰我，以上都不算是老的表现，真正老的表现是，愈老愈爱扮后生，比如说突然再次爱上花花图案、滑板仔

衫、大红大绿之类……不安慰犹自可，安慰了更令人沮丧。我最近也很喜欢荧光色。死了这次！”的确如此，其实市面上那些流行语之类的都是“老野”们搞的，他们害怕被岁月抛弃，被时代遗弃，被年轻人唾弃，于是想尽办法去证明自己跟得上潮流，很IN。当然不排除年轻人中也有这样的人，因为他们通常没什么自己的想法，于是只好随大流，跟着眼睛雪亮的人民群众走总是没有错的，殊不知，这才是最错的。坏电脑恐惧症“借钱给别人最坏的下场不过是钱没有了，朋友没有了，借电脑给别人万一有什么三长两短，失去数据失去朋友之后还有无止境的烂摊子要收拾呢，所以说，personal computer，是真的personal的，老公老婆老寡老母都是假，没得商量，前往不要碰我。”经验之谈！我最憎借电脑给人，大一那年Y君还没有电脑，有次他紧急要用电脑搞些东西，无奈之下我只好借给他，但又到午饭时间……我实在无法忍受别人碰我的电脑，于是我饭都不吃了叫同学帮带回来，然后自己在宿舍里看着（监视着）Y君用我的personal电脑。虽然，那次没出什么事，但毫无意外，他成为我宿舍里最讨厌的那个人。“所以一定要拥有一个又懂计算机又能讲心事的密友，我暂时未找到，你们有无介绍？”戳中要害！me tooooooo！边个可以介绍啊？最好又懂电脑又会玩game还对耳机、摄影有一定了解的朋友，什么？！是个男仔？无所谓，我会上刀山落油锅就算十面埋伏全城戒备都要变成gay去迎合你。一个人去旅行“其实我才是不怕寂寞的人，并且刚刚相反，但更介意自己被‘怕寂寞’这件事控制了，并因而被迫和一些自己不喜欢的人，做一些会后悔的事，于是及早锻炼自己，当然时时刻刻都想去旅行的我，能够做到舍得不迁就这个又不等那个，习惯了独来独往，去得成更多旅行的机会就更大。”明明这一篇充满美丽与哀愁，但，点解结局……咁搞笑？！辣妹护士“所以朋友上公立医院时发现主诊医生是个金毛古惑仔，我又会搬出‘用人唯才’之类的大道理，并且告诉他人一世物一世，我都想试试让陈浩南诊症。”“所谓‘庄重’，不知坑了多少个人本色，而‘庄重’的相反，是否一定是‘不敬’呢？可不可以是‘活泼’呢？”初中的时候，很喜欢看<读者>。有一次未来得及买最新的一期，在巴士上看到一个人在读，于是靠近去偷偷瞄。他是一个长毛，毛染成黄褐色，于耳廓处隐约看见耳环，但衣着还算整齐得体。他见我偷偷瞄了很久，在下车之前，长毛把书给了我，说我已经看完了，就给你吧！我很惶恐地接受了，并幻想如果我不接受他会不会揍我。其实事后我想，这完全是我的偏见啊，你不能认为衰人通常都染金毛留长毛穿耳，就认为染金毛留长毛穿耳都是衰人，初中数学老师名言：“你是深圳人，深圳人是你啊？！”

6、爱成品爱旋转 爱木马对于哈他的人 值得买因为确是本可以了解黄伟文的书天真烂漫鄙视自己的小清新 独我思想却又不能停止全揉在字里了他自己虽写是无心发现量词，我却认为是他天生的浪漫天线雷达所致喜欢通宵地图 他说香港夜里可以吃到热饭 却不能像台湾成品那样看到热书想想北京好像也是 有大夜里开的书店吗不过24时餐馆倒是知道很多 而且夜里还比白天优惠呢不知是好还是坏

7、看看黄伟文的外貌，感觉上他不是个写词的，说他是屠夫可能可信度更高一些。不过看看他的词作，《陀飞轮》——通过收集手表慨叹时光易逝，《单车》——坐在单车后架上的小男孩怀念当时的父爱。回头看他的散文，情感和笔触更是细腻，细腻到矫情。再看看大学里面的南方同学，追女孩的方式，三天送束花，两天送次早点，隔天嘘寒问暖的。让人不禁觉得，南方男人就是细。具体是不是哪都细，不得而知，要问木耳们了。

8、其实很想买港版的原滋原味的粤语读着才有感觉 喜欢黄伟文的词 很多句子都能天中我心窝。陈奕迅都说过 林夕的歌词是写给大众听的 而黄伟文的歌词才能唱出自己的感受。。wyman的字好有情感 相信这本书也能给我很多启示~

9、阿眉 抱歉这么说实在失礼，但第一次见到黄伟文的照片，的确吓了一跳，这种惊吓非常类似多年前把那盒校园民谣的磁带听到烂熟后，第一次知道高晓松长什么样儿。倒无关美丑，同样写出许多好歌的李宗盛和林夕也绝非英俊小生。关键是，同样以文字成名的这南北两位词人，都有着和他们笔下字句风格截然相反的相貌。就像帐幕拉开，发现吟唱“杨柳岸，晓风残月”的，竟是个手执铜琵琶铁绰板的关西大汉。不太听粤语歌的人大概比较少听见这个名字，内地观众最可能见过的黄伟文，是电影《河东狮吼》里张柏芝扮演的女主角的哥哥——没错，就是那个胖胖的大胡子，李逵和维尼熊的综合体。然而，这个墨镜光头，公开场合永远穿着潮流尖端——亦即在普通人眼中堪称惊悚的衣服笑嘻嘻亮相的大块头，却几乎占领了过去十几年来香港流行歌曲的半壁江山。他九十年代中期入行，至今累计作品已近千首，广为传唱，获奖无数。对于我个人而言，更可以说，我是因为黄伟文的词，才开始爱上陈奕迅的歌。手中这本《俗》是黄伟文的专栏合集，会看这本书，是为着曾单曲循环一整天的《1874》和《最佳损友》，为那些无论何时听到甚至读到都像被子弹击中的句子：“朋友我当你一秒朋友，朋友我当你一世朋友。”“这个世界最坏罪名，叫太易动情。”“我坐这里，你

坐过吗？偶尔看着，同一片落霞。”…… 翻开书头一篇开门见山：《可惜我是Miranda》，写的是看过电视剧集《欲望都市》后，大家拿四位女主角对号入座，朋友都因同为专栏作家而把他派作Carrie，而他却觉得自己是Miranda，那个几乎最不被观众待见的，对自己和他人同样刻薄的，同时也是最脆弱的Miranda。说到刻薄，温良恭俭让的文章当然让人肃然起敬，但不能不承认，刻薄的文章才特别好看。黄伟文的文章是刻薄的，试举一例：他自意大利归来，说起佛罗伦萨，评语是“举目皆是建筑、雕塑与名画填满了全城的每一寸空白地方，像间只得三百平方英尺面积却挂了二百盏水晶灯的跑马地灯饰铺……”这本书写时尚、写都市生活的种种细节，写他喜欢的书和作者，写旅游见闻，写电影电视和娱乐八卦，处处可见这类聪明俏皮让人忍不住笑出来的句子和段落，写得一手好歌词并不意味着能写得一手好文章，这几年读过的著名词人文集，我得说黄伟文这本是最惊喜最远超预期的。当然不止如此，整本书最温柔脆弱的一篇，也是最让我想起他歌词中百般深情的一篇，该是《忆莲云吞》。他写自己投身娱乐圈以来，和心仪的艺人成为同事和朋友后那种“参观过后台，魔术表演就不再神奇了”淡淡失落，他本来是有机会吃到林忆莲包给同仁吃的云吞的，但他放弃甚至是主动躲开了这样的机会。原因是“不值得因为一碗云吞失去一个偶像，我最后的偶像……留一个可望不可即的美丽距离，是我对仰慕的人，最优雅的崇拜姿势。”从这一页上抬起头时，我想起黄伟文作词的《漩涡》里我最喜欢的一句，唯有如此“留一个可望不可即的美丽距离”，才能永远斩钉截铁毫不迟疑地唱出这句歌吧——“将你连同人间浸没，我爱你仍是那么多。”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